

附件 2、臺北市立聯合醫院昆明院區檢驗科

附件 2.1 HIV-1/2 抗體(EIA 法)/RPR/RPR(L)梅毒抗體 TPLA 梅毒抗體送檢說明 (TCH-QR-5.4-2-1)

HIV-I+II 抗體健保代碼 14049 240 點

RPR/RPR(L)梅毒抗體健保代碼 12001 70 點

TPLA 梅毒抗體健保代碼 12018 300 點

1. 檢體採集：

- 1.1 採血管：5 mL SST 速凝分離膠真空採血管或其他生化採血管。
- 1.2 採血量：約 5 mL(避免溶血)。

2. 檢體分離：檢體凝固後(約 20 分鐘)盡快離心分離出血清，用夾鍊袋裝好。若不是使用 SST 促凝管，請將血清吸出置於加蓋康氏管。

3. 檢體保存/運送溫度：抽血後 3 天內(72 小時)送達：2-8°C 保存/運送。

4. 檢體運送：

- 4.1 市立聯合醫院各院區：由檢驗科檢體傳送司機收送。
- 4.2 其他醫療院所：由各醫療院所自行送檢。

5. 應附帶之表單：(表單請用另外乾淨夾鍊袋裝好)

5.1 市立聯合醫院各院區：

- 5.1.1 使用 LIS 系統簽收檢驗單並製作條碼。
- 5.1.2 大條碼黏貼於採血管上，小條碼依檢驗類別分單黏貼於送檢清單或電腦直接印出檢體收集清單。
- 5.1.3 送檢清單分類如下：

編碼	檢驗項目	說明
P	HIV+RPR/RPR(L)	1.孕婦、臍血請手工註記。 2.兵役、團體...等體檢請獨立單張。 3.S 單若要加作 TPLA 請手工註記並隔行集中黏貼。
A	HIV+RPR/RPR(L)+ TPLA	
H	HIV	
S	RPR/RPR(L)	
T	外籍 RPR/RPR(L) +外籍 TPLA	

5.1.4 送檢清單上填妥處理日期，由處理人員核對/登記支數後核章。

5.2 其他醫療院所：

請向本院區檢驗科索取「台北市立聯合醫院昆明院區檢驗科血清免疫檢驗申請單」，不同檢驗類別請分單填寫。

5.2.1 黃單適用於選擇只做梅毒抗體篩檢之檢體。

5.2.2 藍單適用於選擇只做愛滋病毒抗體篩檢之檢體。

5.2.3 白單適用於愛滋病毒抗體及梅毒抗體兩項篩檢之檢體。

或

填妥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孕婦篩檢愛滋送驗單。(請向當地衛生局索取)

6.檢體包裝：用另一個夾鍊袋將分別裝有表單及檢體的夾鍊袋裝在一起，置於運送盒固定妥當，按「3.檢體保存/運送溫度」條件運送。

7.收檢地址：10844 臺北市昆明街 100 號 10 樓 檢驗科。

8.收檢時間：

8.1 星期一至星期五 8:00~12:00, 13:00~16:00

8.2 中午 12:00 以後到達檢體，視為檢驗科次個工作日的檢體。

9.發報告時效：

9.1 不須確認的檢體：第 2 個工作天發出完整報告。

9.2 疑似異常檢體：第 2 個工作天發出初步報告，第 3 個工作天發出完整報告。

9.3 第 1 個工作天的收檢區間：前個工作天中午 12:00 至該工作天中午 12:00。

(收到檢體當天算第 1 個工作天。2 個工作天不含例假日、報告運送時間)

10.發報告方式

10.1 市立聯合醫院各院區：以本院 LIS 系統發出。

10.2 其他醫療院所：列印出「代檢檢驗報告清單」，由送檢單位自行取回或送驗單回填結果，以限時掛號信寄回。

10.3 報告單位：

10.3.1 RPR /VDRL 、RPR(L)/TPLA 最終稀釋倍數。

項目	報告範圍
RPR	陰性、1:1、1:2、1:4、1:8、1:16、1:32、1:64、>1:64
VDRL	陰性、1:1、1:2、1:4、1:8、1:16、1:32、1:64、>1:64
RPR(L)	任一數值；陰性<1，陽性≥1
TPLA	任一數值；陰性<10，陽性≥10

10.3.2 HIV-I+II EIA：陰性、陽性。

11.通報定義：

(梅毒：RPR 1:1 以上和 TPLA(+)及愛滋：HIV PA(+)和 HIV EIA (+))

11.1 本院區通報流程：由醫檢師每日搜尋檢驗結果貼至「檢驗組給護理組」，感控人員再依通報定義通報。

11.2 其他院區通報流程：由本科電話通知其他院區檢驗科，依本院區核發之報告由各院區自行依通報流程通報。

11.3 其他醫療院所通報流程：由本科電話通知檢驗科或感染控制室，依本院區核發之報告，由各單自行依通報流程通報。

12.若有相關之問題或建議，請於實驗室服務時間撥打電話：

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 8:00~12:00，13:00~17:00，逢國定假日為休息日

電話：(02)23703739 ext 1439；傳真：(02)23885259

附件 2.2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昆明院區檢驗科

HIV-I 西方墨點法(Western Blot)送檢說明(TCH-QR-5.4-2-2)

健保代碼 14075 1564 點

1. 檢體採集：

- 1.1 採血管：5 mL SST 速凝分離膠真空採血管或其他生化採血管。
- 1.2 採血量：約 5 mL(避免溶血)。

2. 檢體分離：檢體凝固後(約 20 分鐘)盡快離心分離出血清，用夾鍊袋裝好。若不是使用 SST 促凝管，請將血清吸出置於加蓋康氏管。

3. 檢體保存/運送溫度：

- 3.1 抽血後 4 天內(96 小時)可送達者：2-8°C 保存/運送。
- 3.2 抽血後 4 天內(96 小時)無法送達者：冷凍保存/運送。(避免解凍)

4. 檢體運送：

- 4.1 市立聯合醫院各院區：由檢驗科檢體傳送司機收送。
- 4.2 其他醫療院所：由各醫療院所自行送檢。

5. 應附帶之表單：(表單請用另外乾淨夾鍊袋裝好)

- 5.1 市立聯合醫院各院區：
 - 5.1.1 檢驗單及 LIS 簽收後的條碼一份(1 大 2 小標籤)。
- 5.2 其他醫療院所：開立原始檢驗單或填妥「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防疫檢體送驗單」。(請向當地衛生局索取)

6. 檢體包裝：用另一個夾鍊袋將分別裝有表單及檢體的夾鍊袋裝在一起，置於運送盒固定妥當，按「3. 檢體保存/運送溫度」條件運送。

7. 收檢地址：10844 臺北市昆明街 100 號 10 樓 檢驗科。

8. 收檢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 8:00~12:00, 13:00~16:00

9. 發報告時效：5 個工作天。

(收到檢體當天算第 1 個工作天。5 個工作天不含例假日、報告寄送時間)

10. 發報告方式

- 10.1 市立聯合醫院各院區：以本院 LIS 系統發出。

10.2 其他醫療院所：列印出紙本報告，以限時掛號信寄回。

10.3 報告單位：陰性、Indeterminate、陽性。判定標準依 WHO 規定。

INTERPRETATION	PROFILE
Positive	① 2 env ± gag ± pol
Indeterminate	① 1 env ± gag ± pol ② gag + pol ③ gag ④ pol
Negative	① No band ② Non-classified bands

11.通報定義：

(HIV-I W.B. (+))

11.1 本院區通報流程：由醫檢師搜尋檢驗結果貼至「檢驗組給護理組」，感控人員再依通報定義通報。

11.2 其他院區通報流程：由本科電話通知其他院區檢驗科，依本院區核發之報告由各院區自行依通報流程通報。

11.3 其他醫療院所通報流程：由本科電話通知檢驗科或感染控制室，依本院區核發之報告，由各單自行依通報流程通報。

12.若有相關之問題或建議，請於實驗室服務時間撥打電話：

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 8:00~12:00，13:00~17:00，逢國定假日為休息日

電話：(02)23703739 ext 1727；傳真：(02)23885259

附件 2.3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昆明院區檢驗科

淋巴球表面抗原(CD3/CD4/CD8/CD19)送檢說明(TCH-QR-5.4-2-3)

健保代碼 12073 800 點

1.檢體採集：(避免凝固及溶血)

- 1.1 採血管：3 mL EDTA 抗凝劑採血管。
- 1.2 採血量：採足試管標示血液量(3 mL)。
- 1.3 混合均勻時間：15 分鐘。

2.檢體保存/運送溫度：

- 2.1 檢體採集後 4 小時內送達。
- 2.2 檢體保存溫度：室溫。

3.檢體運送：

- 3.1 市立聯合醫院各院區：由檢驗科檢體傳送司機收送。
- 3.2 其他醫療院所：由各醫療院所自行送檢。

4.應附帶之表單：(表單請用另外乾淨夾鍊袋裝好)

- 4.1 市立聯合醫院各院區：
 - 4.1.1 原始檢驗單。
 - 4.1.2 檢體之 CBC 檢驗結果(必須有白血球分類數據)，如無 CBC 檢驗結果本院區將只能提供 CD4、CD8 之百分比。
 - 4.1.3 LIS 簽收後的條碼一份(1 大 2 小標籤)。
- 4.2 其他醫療院所：原始檢驗單及檢體之 CBC 檢驗結果。

5.檢體包裝：用另一個夾鍊袋將分別裝有表單及檢體的夾鍊袋裝在一起，置於運送盒固定妥當以室溫運送，運送盒內不要加冰塊。

6.收檢地址：10844 臺北市昆明街 100 號 10 樓 檢驗科。

7.收檢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 8:00-12:00, 13:00-15:00

8.發報告時效：1 個工作天。(收到檢體當天核發報告)

9.發報告方式

- 9.1 市立聯合醫院各院區：以本院 LIS 系統發出。
- 9.2 其他醫療院所：列印出紙本報告，以限時掛號信寄回。

9.3 報告單位：

項目	單位
Lym count	10 ³ /μL
CD19%	%
CD3%	%
CD3/4%	%
CD3/8%	%
CD19 絕對值	/μL
CD3 絕對值	/μL
CD3/4 絕對值	/μL
CD3/8 絕對值	/μL
CD4/8 ratio	-

10.通報定義：

(CD4<200)

10.1 本院區通報流程：由醫檢師每日搜尋檢驗結果貼至「檢驗組給護理組」，感控人員再依通報定義通報。

10.2 其他院區通報流程：由本科電話通知其他院區檢驗科，依本院區核發之報告由各院區自行依通報流程通報。

10.3 其他醫療院所通報流程：由本科電話通知檢驗科或感染控制室，依本院區核發之報告，由各單自行依通報流程通報。

11.若有相關之問題或建議，請於實驗室服務時間撥打電話：

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 8:00~12:00，13:00~17:00，逢國定假日為休息日

電話：(02)23703739 ext 1437；傳真：(02)23885259

附件 2.4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昆明院區檢驗科

HIV-I 病毒負荷量(Viral Load)/ HIV-I 基因分型(Genotyping)送檢說明
(TCH-QR-5.4-2-4)

健保代碼 14074	4000 點(Viral Load)
健保代碼 08154T	450 點(Genotyping)

1. 檢體採集：

- 1.1 採血管：EDTA 抗凝劑採血管(不可使用 heparin 抗凝劑採血管)。
- 1.2 採血量：真空抽滿 2 支 3 mL 採血管(共約 6 mL)。
- 1.3 混合均勻時間：15 分鐘(避免凝固及溶血)。

2. 檢體分離：檢體採集後 6 小時內分離血漿 (15-30°C)，離心條件為 3000 rpm
離心 10 分鐘。血漿分裝於 2 支螺旋蓋管，每支至少 1.2 ml 用夾鍊袋裝好。

3. 檢體保存/運送溫度：

- 3.1 抽血當日 16:00 前可送達者：室溫 (15-30°C) 保存/運送。
- 3.2 抽血隔日才可送達者：2-8°C 保存/運送。
- 3.3 抽血超過 5 日(120 小時)送達者：-70°C 保存，乾冰運送。(避免解凍)

4. 檢體運送：

- 4.1 市立聯合醫院各院區：由檢驗科檢體傳送司機收送。
- 4.2 其他醫療院所：由各醫療院所自行送檢。

5. 應附帶之表單：(表單請用另外乾淨夾鍊袋裝好)

- 5.1 市立聯合醫院各院區：
 - 5.1.1 Viral Load：原始檢驗單。
 - 5.1.2 Genotyping：原始檢驗單、人類免疫缺乏病毒抗藥性基因檢測送驗單。
 - 5.1.3 LIS 簽收後的條碼一份(1 大 2 小標籤)。
- 5.2 其他醫療院所：
 - 5.2.1 Viral Load：原始檢驗單。
 - 5.2.2 Genotyping：人類免疫缺乏病毒抗藥性基因檢測送驗單。

6. 檢體包裝：用另一個夾鍊袋將分別裝有表單及檢體的夾鍊袋裝在一起，置於運送盒內固定妥當，按「3. 檢體保存/運送溫度」條件運送。

7.收檢地址：10844 臺北市昆明街 100 號 10 樓 檢驗科。

8.收檢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 8:00-12:00, 13:00-16:00

9.發報告時效：

9.1 Viral Load：14 個工作 (收到檢體當天算第 1 個工作天。14 個工作天不含例假日、報告寄送時間)。

9.2 Genotyping：30 個工作(收到檢體當天算第 1 個工作天。30 個工作天不含例假日、報告寄送時間)。

10.發報告方式

10.1 市立聯合醫院各院區：以本院 LIS 系統發出。

10.2 其他醫療院所：列印出紙本報告，以限時掛號信寄回。

10.3 報告單位：

10.3.1 Viral Load：Not Detected、copies/ml

10.3.2 Genotyping：Possible Resistance、Resistance、None。

11.若有相關之問題或建議，請於實驗室服務時間撥打電話：

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 8:00~12:00，13:00~17:00，逢國定假日為休息日

電話：(02)23703739 ext 1423；傳真：(02)23885259

附件 2.5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昆明院區檢驗科

抗酸菌染色、抗酸菌培養、結核桿菌群分生篩檢檢驗送檢說明(TCH-QR-5.4-2-5)

抗酸菌染色	自費代碼	13025C	74 點
抗酸菌培養	自費代碼	13026C	304 點
結核桿菌群分生篩檢	自費代碼	12182C	1000 點

1. 檢體採集：

- 1.1 痰液：用力咳出肺部深處的痰液，痰液量需 5~10mL。
- 1.2 導痰：利用吸入溫暖的霧化高張性食鹽水(5%~10%)，以刺激肺部，誘導受檢者咳嗽及產生薄、水樣的檢體。
- 1.3 尿液：以清潔排尿法收取清晨的第一次中段尿或全尿，檢體最小量 10~15 mL，建議收集達 40mL 送驗。
- 1.4 糞便：一般而言，並不建議進行糞便檢體的分枝桿菌培養，若屬必要則可取約 1 克糞便裝入離心管後送驗。
- 1.5 無菌採檢技術取得的體液：經醫師利用無菌抽出或外科手術取得的體液(如腦脊髓液、胸水、心包膜液、關節液、腹水、血液，膿液、骨髓等)。腦脊髓液量需 2~3mL，其他利用無菌抽出之胸水、心包膜液、關節液、腹水、血液等量約需 10~15mL。
- 1.6 無菌採檢技術取得的組織：懷疑含有分枝桿菌的無菌組織檢體，可裝入無菌容器送檢(不能固定或防腐)。

2. 檢體注意事項：

- 2.1 裝檢體之第一層容器為無菌、不滲漏容器。
- 2.2 檢體應直立放置於運送箱。
- 2.3 檢體包裝以三層包裝為原則，採檢後立即送驗，可得到最佳檢驗結果。

3. 檢體保存/運送溫度：檢體採檢後，全血血瓶放置於常溫，抗凝固全血、血清、組織等應立即放入低溫 2-8°C 保存。檢體箱需放冰寶，2-8°C 保存/運送。

4. 檢體運送：

- 4.1 市立聯合醫院各院區：由檢驗科檢體傳送司機收送。
- 4.2 其他醫療院所：由各醫療院所自行送檢。

5. 應附帶之表單：檢驗單(表單請用另外乾淨夾鏈袋裝好)。

6. 檢體包裝：以夾鏈袋密封包裝檢體，置於運送箱固定妥當。

7.收檢地址：10844 臺北市昆明街 100 號 10 樓 檢驗科。

8.收檢時間：

8.1 星期一至星期五 8:00~12:00, 13:00~17:00

9.發報告時效：

9.1 抗酸菌抹片檢查：報告於簽收檢體後 24 小時內發出。

9.2 抗酸菌培養：

9.2.1 陰性：8 週。

9.2.2 培養陽性 3-4 週、MTBC 鑑定報告 7 天、MTBC 藥敏報告 28 天。

10.發報告方式

10.1 市立聯合醫院各院區：以本院 LIS 系統發出。

10.2 其他醫療院所：列印出紙本報告，以郵寄送回。

10.3 報告單位：

10.3.1 抗酸菌抹片檢查：+/-、1+、2+、3+、4+

10.3.2 抗酸菌培養：No growth after 8 weeks、Positive

10.3.3 抗酸菌分生檢測：Negative、Positive

11.若有相關之問題或建議，請於實驗室服務時間撥打電話：

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 8:00~12:00，13:00~17:00，逢國定假日為休息日

電話：(02)23703739 ext 1402；傳真：(02)23885259

附件 2.6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昆明院區檢驗科

CT/NG PCR 送檢說明(TCH-QR-5.4-2-6)

健保代碼 12182-6/7/10/11 1000 點

1. 檢體採集：可分為尿液檢體及“LIBO” specimen collection kit (立寶採檢刷組) 收集的拭子檢體兩種。
 - 1.1 尿液檢體：病人事前一定要憋尿至少 2 小時，取前段尿 10 ml。
 - 1.2 立寶採檢刷組收集的拭子檢體：(由醫師採集)
 - 1.2.1 撕開包裝袋，取出 swab。
 - 1.2.2 將 swab 插入子宮頸/尿道口(男性)旋轉 3-5 秒。
 - 1.2.3 將 swab 放入檢體運送保存管攪拌 15 秒後，將 swab 擰乾後丟棄，不可置留於檢體運送保存管中。
2. 檢體注意事項：
 - 2.1 以乾淨不含保存劑聚丙烯容器運送的尿液檢體(男性和女性)，不可以使用含有保存劑容器收集的尿液檢體。
 - 2.2 此項試驗只能用於子宮頸內、尿道及尿液檢體。此試驗不是設計用於喉嚨、直腸或其它形式的檢體。
 - 2.3 尿液和泌尿道拭子檢體應該儘快送到實驗室，不要讓檢體在沒有溫度控制的情況下運送。
3. 檢體保存/運送溫度：
 - 3.1 尿液或拭子檢體採集完畢後，在 2~30°C 下運送與儲存，運送管可置放 14 天。若需更長的儲存時間，可儲存在 -10°C 或更低的溫度，可置放 90 天。
 - 3.2 尿液檢體若無法於 1 小時內送至檢驗科，請於 2~8°C 下運送與儲存。
4. 檢體運送：
 - 4.1 市立聯合醫院各院區：由檢驗科檢體傳送司機收送。
 - 4.2 其他醫療院所：由各醫療院所自行送檢。
5. 應附帶之表單：(表單請用另外乾淨夾鍊袋裝好)
 - 5.1 市立聯合醫院各院區：
 - 5.1.1 原始檢驗單。
 - 5.1.2 LIS 簽收後的條碼一份(1 大 2 小標籤)。
 - 5.2 其他醫療院所：原始檢驗單。
6. 檢體包裝：用另一個夾鍊袋將分別裝有表單及檢體的夾鍊袋裝在一起，置於運

送盒內固定妥當，按「3.檢體保存/運送溫度」條件運送。

7.收檢地址：10844 臺北市昆明街 100 號 10 樓 檢驗科。

8.收檢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 8:00-12:00, 13:00-16:00

9.發報告時效：10 個工作天。(收到檢體當天算第 1 個工作天。10 個工作天不含例假日、報告寄送時間)

10.發報告方式

10.1 市立聯合醫院各院區：以本院 LIS 系統發出。

10.2 其他醫療院所：列印出紙本報告，以限時掛號信寄回。

10.3 報告單位：陰性、陽性

11.若有相關之問題或建議，請於實驗室服務時間撥打電話：

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 8:00~12:00，13:00~17:00，逢國定假日為休息日

電話：(02)23703739 ext 1423；傳真：(02)23885259

附件 2.7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昆明院區檢驗科

陰道念珠菌、細菌、滴蟲 DNA 三合一檢驗送檢說明

自費代碼 13005 1080 點

1. 檢體採集：檢體皆為女性陰道拭子(由醫師採集)

1.1 Affirm VPIII 陰道檢體的收集與常溫運送系統(由醫師採集)

1.1.1 開啟包裝封口，取出所有物件。

1.1.2 撕開保存液滴管包裝，用手擠壓滴管壁，捏斷內部玻璃管。

1.1.3 將滴管內保存液完全注入採樣管中。

1.1.4 開啟套組內附標本採檢拭子

1.1.5 將拭子深入，由陰道後穹窿取得樣本。

1.1.6 對陰道壁扭轉或滾動拭子兩次或三次，以確保拭子的整個圓周已經觸摸到陰道壁。

1.1.7 沿著陰道壁取出拭子。

1.1.8 立即將拭子放入套組內附採樣管中。

1.1.9 依著管口折斷拭子。

1.1.10 蓋緊採樣管蓋。

1.1.11 標示與註記檢體資料(包含：姓名，編號)

2. 檢體注意事項：

2.1 檢體需以 Affirm VPIII 專用的採樣工具收集，不可使用其他拭子採樣(包含凝膠拭子)。

2.2 此項試驗此試驗僅適用女性陰道分泌物的檢體。。

2.3 檢體應該儘快送到實驗室，不要讓檢體在沒有溫度控制的情況下運送。

3. 檢體保存/運送溫度：

3.1 使用 Affirm 陰道檢體的收集與常溫運送系統時，採樣後的檢體在室溫(15-30°C)保存不可超過 72 小時，若 2-8°C 保存亦不可超過 72 小時。

4. 檢體運送：

4.1 市立聯合醫院各院區：由檢驗科檢體傳送司機收送。

4.2 其他醫療院所：由各醫療院所自行送檢。

5. 應附帶之表單：(表單請用另外乾淨夾鏈袋裝好)

5.1 市立聯合醫院各院區：

5.1.1 原始檢驗單。

5.1.2 LIS 簽收後的條碼一份(1 大 1 小標籤)。

5.2 其他醫療院所：原始檢驗單。

- 6.檢體包裝：用另一個夾鍊袋將分別裝有表單及檢體的夾鍊袋裝在一起，置於運送盒內固定妥當，按「3.檢體保存/運送溫度」條件運送。
- 7.收檢地址：10844 臺北市昆明街 100 號 10 樓 檢驗科。
- 8.收檢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 8:00-12:00, 13:00-16:00
- 9.發報告時效：4 個工作天。(收到檢體當天算第 1 個工作天。4 個工作天不含例假日、報告寄送時間)
- 10.發報告方式
 - 10.1 市立聯合醫院各院區：以本院 LIS 系統發出。
 - 10.2 其他醫療院所：列印出紙本報告，以限時掛號信寄回。
- 11.若有相關之問題或建議，請於實驗室服務時間撥打電話：
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 8:00~12:00，13:00~17:00，逢國定假日為休息日
電話：(02)23703739 ext 1423；傳真：(02)23885259